

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溧政发〔2019〕32号

溧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南山竹海风情小镇创建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天目湖旅游度假区、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各有关单位：

根据《省政府关于推进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意见》（苏政发〔2016〕134号）、《省政府关于培育创建江苏特色小镇的指导意见》（苏政发〔2016〕176号）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旅游风情小镇创建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6号）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快南山竹海风情小镇创建步伐，确保创建工作有序开展，现就创建工

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请遵照执行。

一、指导思想

以创新的理念、务实的举措，把南山竹海风情小镇建设成为旅游与文化、美丽乡村高度融合的旅游风情小镇，并以此为契机，加快我市旅游产业的转型升级，全力推动旅游强市建设。

二、总体目标

以李家园村、南山小寨及南山竹海景区、御水温泉景区为南山竹海风情小镇核心区，进行功能提升、景观改造和环境整治，开发建设御水温泉竹溪谷等重点旅游项目，建设集风情、旅游、服务、环境等要素于一体，产业、文化、旅游和社区功能高度融合的旅游风情小镇，最终实现广大群众共享小镇带来的绿色财富和生态红利。力争2020年创成首批江苏省旅游风情小镇。

三、工作重点

南山竹海风情小镇创建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面广、工作量大、时效性强。对照创建标准，重点抓好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一）健全管理体制。市政府成立南山竹海风情小镇创建工作协调小组，并设立协调小组办公室。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戴埠镇人民政府、南山景区管委会作为创建工作实施主体，具体负责创建工作。通过落实人员和办公地点，在创建区范围内形成统一有效的运行管理机构和工作机制。

（二）编制创建规划。编制完成《南山竹海风情小镇专题规划》，指导、规范南山竹海风情小镇的创建工作。

（三）推进项目建设。充分发挥政策引导和市场导向作用，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加快重大基础设施及旅游功能项目建设，补充和完善小镇休闲度假旅游产品。

（四）完善配套设施。着力推进创建区内的道路、停车场、景观绿化、旅游厕所、供电、供水、通讯、污水处理、安全设施等基础设施配套，加快创建区内各经营单位房屋立面、店招等统一改造，加强环境整治，提升小镇景观环境质量、旅游服务质量。

（五）组织创建申报。积极争取省、常州市有关部门对创建工作的支持和指导，全面、细致、扎实做好创建台账、申报材料的编制，组织做好创建申报工作。

四、职责分工

市创建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创建办）负责创建工作总协调，负责各创建责任单位及配合单位的任务分工，并对创建实施主体、责任单位和配合单位进行考核，确保各项任务完成。

（一）创建实施主体：戴埠镇人民政府（南山景区管委会）

主要职责：负责《南山竹海风情小镇》规划编制及相关创建工作方案制定，落实好市创建办安排的创建任务分工和协调等工作，完成创建目标。

（二）责任单位：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城管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局、水利局、交通运输局、供电公司、电信公司、移动公司。

主要职责：确保创建工作组织有序、计划同步、资金落实、

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三）配合单位：市发改委、公安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卫健局、统计局、人社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应急管理局、气象局。

主要职责：完成市创建办指定的工作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自分工的工作任务。

（四）旅游企业：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及创建区内各经营单位。

主要职责：服从创建大局，制定工作计划。落实项目建设和整改资金，按照创建工作要求完成好项目建设、项目整改、台账编制等工作，确保本单位各项工作达到验收标准。

五、工作计划

（一）2018年初评期工作计划。一是对评价办法细则进行逐一分析和讨论，并形成年度工作计划方案；二是完成小镇专题规划工作以及小镇创建宣传片制作，同时设立小镇官方网站、微信、微博等宣传平台；三是梳理小镇内需要建设的项目，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和重点项目建设，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重点做好竹溪谷项目建设工作。

（二）2019年中评期工作计划。结合小镇规划及现状，基本完成核心区内道路、水、电、气、涧沟整治等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做好小镇客厅规划选址和建设；全面完成李家园村原建筑外观改造，打造成温馨自然的李家园街坊；重点整治李家园涧河，

强化水系沿线景观设计，建立休闲、人文、生态为一体的竹溪风光带。

（三）2020年终评期工作计划。以小镇美丽乡村建设为主体，分别打造李家园、深溪芥2个乡村旅游重点村。全面完成小镇核心区内御水温泉竹溪谷、南山和园开元度假村2个重点项目的建设任务，完成小镇客厅建设和优化布局工作，设计具有竹寿文化特色的南山风情旅游产品，通过多元化宣传途径打造南山竹海特色旅游品牌，顺利完成风情小镇终评验收。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

为加强创建工作的领导，市政府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创建工作协调小组，对创建工作进行统一部署、科学决策。

（二）政策支持

1. **专项资金扶持。**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南山竹海风情小镇创建区的环境整治和景观提升建设等工作。具体扶持政策，由市创建办负责制订。

2. **鼓励企业创建。**鼓励创建区内各经营单位按风情小镇创建规划要求进行环境改造和功能提升，并按投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进行奖励；对投资额大、带动作用强的重点旅游项目，采取“一事一议”的办法予以扶持。具体扶持政策，由市创建办、市文广体和旅游局、戴埠镇人民政府制订。

（三）部门联动

市各职能部门要明确专人负责，认真对照创建工作任务分解表，形成本部门创建工作方案，责任落实到人，确保各司其职、协调推进，形成强大的创建工作合力。

（四）强化考核

市创建办对创建实施主体、责任单位和配合单位每半年考核一次，考核结果与部门绩效考核直接挂钩。对重视不够、工作不力严重影响创建工作进程和效果的单位，将通报批评。对不积极参与创建工作，影响创建进程的相关企业，将取消评先评优资格。

附件：南山竹海风情小镇创建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名单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南山竹海风情小镇创建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	徐华勤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	周卫中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成 员：	石志云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赵 明	市发改委主任
	陈志豪	市卫健局局长
	钱 栋	市住建局局长、燕山新区党工委书记
	朱荣屏	市自然资源局党委书记
	赵 波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谢菊芬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马祥中	市水利局局长
	朱红新	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王国权	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花建国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张洪茂	市邮政局局长
	徐国平	市供电公司总经理
	陈支农	市电信公司总经理
	扈军华	戴埠镇党委书记
	张余亮	戴埠镇镇长

孟广才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协调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周卫中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朱红
新、扈军华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抄 送：市委办，市人大办、政协办。

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1月5日印发
